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2月27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信息披露备忘录——股东大会(2012年7月6日修订)》的相关规定，现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再次通知并就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3年3月14日（星期四）14:45；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3月13日至2013年3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14日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13日15:00至2013年3月1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正虹科技大楼会议室

6、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市系统行使表决权。

(2)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表决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13年3月6日（星期三）

8、出席对象：

(1) 截止2013年3月6日（星期三）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公司股票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

2、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如下：

(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补选董事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以上第二个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3、议案披露情况：议案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

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为：《证券时报》。

指定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3年3月7日（上午8：30-12：00；下午2：00-5：3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须在2013年3月7日下午5：30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信封或传真请注明“正虹科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正虹科技大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0702”。

2、投票简称：“正虹投票”。

3、投票时间：2013年3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正虹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三项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 代表议案二；3.00 代表议案三。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以“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 1 股东大户一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公司董事会补选董事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3.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一和议案三，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二，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表 3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易小辉先生投 X1 票	X1 股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但不包括累计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累计投票议案还需另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3 年 3 月 13 日 15: 00, 结束时间为 2012 年 3 月 14 日 15: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一经申领可多次反复使用,长期有效。

A、申领服务密码(免费)的操作步骤如下:

(1) 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

(2) 录入姓名、证件号、证券账户号等信息,设定一个 6-8 位数字的服务密码;

(3) 检验通过后,系统将提示服务密码设置成功并分配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号(须牢记);

(4) 服务密码须在交易日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方可使用,激活步骤包括输入买入指令、输入证券代码(369999)、输入委托价格(1

元)、输入委托数量(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号)、确认交易(密码将在T+0.5日生效);

(5)如忘记服务密码,或怀疑服务密码被盗,可挂失密码,挂失后重新申请。挂失步骤与第(4)步相同,只是委托价格变为2元,委托数量为大于1的整数。

B、申领数字证书需提交身份资料、填写申请表并支付数字证书USB-KEY介质费用,股东可参见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每个数字证书可储存多个账号,多个账号可同时投票。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网上股东大会列表”中选择“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亦可选择CA证书登录),输入“证券账户号”和“密码”;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操作;

(4)发送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易小辉、陈贵阳

联系电话:0730-5715016

联系传真:0730-5715017

联系地址: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室

邮 编:414418

2、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六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审 议 表 决 事 项	投 票
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补选董事的议案》 董事候选人： 易小辉	
3、 审议《关于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说 明:

关于董事选举投票采用累积投票制，请按实际股份数投票。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参加会议回执

截止 2013 年 3 月 6 日下午 3 时，本人（单位）持有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帐号:

所持股数:

个人股东（签名）:

法人股东（签名）:

日期: